长上应急字〔2024〕51号

长治市上党区应急管理局

关于进一步加强矿山企业一线岗位

从业人员安全培训工作的通知

各股（室）、队、中心，各矿山企业：

为深入贯彻治本攻坚三年行动精神，切实提升我区矿山企业从业人员安全素质，根据省应急管理厅“听民意办实事”项目及“体检式”精查工作要求、《长治市应急管理局关于进一步加强矿山企业一线岗位从业人员安全培训工作的通知》（长应急发〔2024〕84号）文件精神，现就进一步加强我区矿山企业一线岗位从业人员安全培训工作通知如下：

1. 强化“体检式”精查，压实安全培训责任

（一）明确责任体系。各企业要建立健全以“一把手”

负总责、领导班子成员“一岗双责”的安全培训责任体系，将提升从业人员素质纳入企业重要议程，严格对照人员素质提升检查内容定期逐项自查，限期整改尚未开展或推进缓慢的事项。

（二）提升培训质效。针对培训内容不聚焦、考核不精准等问题，各企业要优化培训内容，增强应知应会手册和考试题库的针对性和指导性，完善激励政策，确保培训实效。

二、完善精准培训机制，聚焦培训内容与质量

（一）精准培训内容。各矿山企业要深入一线调研，按照“看懂、牢记、熟用、求精”原则，进一步细化各岗位安全生产应知应会手册，采取多元化培训方式，确保培训精准对接岗位需求。

（二）强化实操技能。各矿山企业要通过技术比武、岗位练兵等活动，提升从业人员实际操作能力，重点加强“三违”人员培训，重塑其安全意识和行为。

（三）严格考核标准。各矿山企业要健全考核机制，编制并动态更新考试题库，加强动态检查和定期通报，确保从业人员全面掌握安全知识技能。

（四）激励约束并重。各矿山企业要建立培训考核与薪酬待遇、晋级晋升挂钩机制，选树典型，营造良好学习氛围。

三、夯实基础保障，提升培训管理水平

（一）强化基础管理。各矿山企业要明确安全培训管理机构，配备专（兼）职管理人员，完善培训责任、档案管理、经费使用等制度。

（二）加强师资队伍建设。各矿山企业要选优配强教师，提高教学水平，制定激励政策，吸引优秀领导干部和技术人员参与教学。

（三）优化课程设计。各矿山企业要根据岗位需求设计课程，分层次、分专业制定培训教材，及时更新，确保培训内容的针对性和实用性。

四、创新培训模式，提升培训效果

各矿山企业要树立体系化、机制化、规范化、长效化的培训新思路，实现从分散化向精细化管理的转变，从全员“应知应会”向“必知必会”的提升，强化从业人员行为自律，提升企业本质安全水平。

五、加强执法与指导，确保培训落实

（一）加大执法力度。区局各安全监管业务股室将一线岗位从业人员安全技能掌握情况纳入重点检查内容，开展“逢查必考”，对不合格人员责令重新培训。

（二）强化指导帮扶。区局各安全监管业务股室要针对企业难题，采取现场指导、观摩学习等方式，助力企业提升安全培训水平。

请各矿山企业高度重视，认真执行本通知要求，切实做好一线岗位从业人员安全培训工作，为全区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好转贡献力量。

长治市上党区应急管理局

2024年6月28日

长治市上党区应急管理局办公室 2024年6月28日印发